

嘉義縣政府 函

地址：61249嘉義縣太保市祥和一路東段1號

承辦人：科員 黃瓊慧

電話：05-3620123#/8411

傳真：05-3620521

電子信箱：cyong@mail.cyhg.gov.tw

受文者：嘉義縣新港鄉復興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9年4月15日

發文字號：府教幼字第1090080084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（376500000A_1090080084_ATTACH1.pdf、
376500000A_1090080084_ATTACH2.pdf、376500000A_1090080084_ATTACH3.pdf、
376500000A_1090080084_ATTACH4.pdf）

主旨：修正「嘉義縣國民小學暨幼兒園教師申請縣內介聘注意事項」，並自即日生效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檢送「嘉義縣國民小學暨幼兒園教師申請縣內介聘注意事項」修正規定暨修正草案對照表各乙份。

正本：嘉義縣各國民小學

副本：教育處體育保健科、教育處運動發展科、教育處教學發展科、教育處學生事務及特殊教育科、教育處國民教育科、教育處社會教育科、教育處幼兒教育科、行政處法制科



嘉義縣新港鄉復興國民小學



109/04/16

1090001176